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鉴证报告

鹏盛 A 核字[2022]21 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un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1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关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鹏盛 A 核字[2022]21 号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股份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深证上〔2022〕27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蓝盾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对蓝盾股份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我们无法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本鉴证报告仅供蓝盾股份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海强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新良

2022 年 4 月 27 日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鹏盛 A 核字[2022]21 号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股份）《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 董事会的责任

蓝盾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蓝盾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蓝盾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鉴证结论

我们对蓝盾股份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我们无法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蓝盾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蓝盾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4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6 元。截至 2012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92,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9,243,336.50 元，募集资金净额 352,756,663.50 元。

截至 2012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京永验字（2012）第 21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5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4,610,23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7.96 元，用于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5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共募集配套资金 13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933,280.69 元，募集资金净额 112,066,719.31 元。

截至 2015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5]第 00020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1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84,355,828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3.04 元，用于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共募集配套资金 1,099,999,997.12 元，扣除发行费用 42,818,457.34 元，募集资金净额 1,057,181,539.78 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 证验字[2016]005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6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38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3,8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53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3,481,132.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24,518,867.92 元。

截至 2018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8]第 00048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159,999,997.12
减：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58,829,099.52
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161,128,409.96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897,700,689.56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0.00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30,293.0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4,604,863.40
减：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5,540,318.68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5,149.24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含专户利息收入）39,336.42 万元。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及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2.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称“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广州华炜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017.15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配套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专户利息收入共 423.8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称“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经项目）”）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0,262.56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共 93.1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3,820.82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0.51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修订后的《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的或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10%，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陵园西路支行	3602013629200125442		14,116.19	司法冻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富力中心支行	120905535110666		34,386.95	司法冻结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020900131400188	526,340,000.00	149,760.08	司法冻结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020900221000788		6,886.02	司法冻结
合计	——	526,340,000.00	205,149.24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第一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变更

2016 年 11 月 14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上市公司区域运营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用途于“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鉴于项目变更后的实施地点及经营主体情况，“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蓝盾网信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变更。

（二）第二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变更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用途于“补充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向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鉴于项目变更后的经营主体情况，“补充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16,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436.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5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全网综合监控审计平台项目	否	5,520.00	5,520.00	-	3,372.45	61.10%	2014年1月17日	-	9,293.48	是	否
UltraUTM 统一安全网关	否	5,010.00	5,010.00	-	2,340.43	46.72%	2014年1	-	13,073.79	是	否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项目							月 9 日					
服务器安全综合监测平台项目	否	3,600.00	3,600.00	-	1,842.65	51.18%	2013 年 12 月 17 日	-	4,123.97	是	否	
NxSOC 新一代安全综合运维管理平台项目	否	4,006.00	4,006.00	-	2,251.73	56.21%	2013 年 12 月 19 日	-	5,613.35	是	否	
研发及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2,896.00	2,896.00	-	2,670.50	92.21%	2014 年 3 月 31 日	-	-	--	否	
发行费用	否	3,924.33	3,924.33	-	3,924.33	100.00%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8,655.14	100.00%	-	-	-	--	--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广州华炜项目）												
支付收购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的现金对价	否	7,800.00	7,800.00	-	7,800.00	100.00%	--	--	--	--	否	
补充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0%	--	--	--	--	否	
中介机构费用	否	2,200.00	1,793.33	-	1,793.33	100.00%	--	--	--	--	否	
节余募集配套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406.67	-	423.82	100.00%	--	--	--	--	--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经项目）												
支付收购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对价	否	16,500.00	16,500.00	-	16,500.00	100.00%	--	--	--	--	否	
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	是	20,000.00	20,000.00	-	20,085.22	100.00%	--	--	--	--	否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发基地												
上市公司信息安全产业园	否	15,000.00	15,000.00	-	15,070.34	100.00%	--	--	--	--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	--	--	--	--	否	
补充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流动资金	是	20,000.00	20,000.00	-	20,013.91	100.00%	--	--	--	--	否	
补充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100.00%	--	--	--	--	否	
偿还上市公司银行贷款	否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	--	--	--	--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3,500.00	3,500.00	-	3,499.90	100.00%	--	--	--	--	否	
节余募集配套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93.19	100.00%	--	--	--	--	--	
4、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蓝盾大安全研发与产业化基地	否	37,700.00	37,700.00	-	37,725.13	100.00%	--	-	-	-	否	否
——基地基建建设	否	--	--	--	--	--	--	--	--	--	否	否
——一站式安全云计算体系研发项目	否	--	--	--	--	--	2019年12月18日	-	-	-	否	否
——网络综合态势预警平台研发项目	否	--	--	--	--	--	2019年5月23日	-	2,367.68	-	否	否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企业移动信息化安全管理体系研发项目	否	--	--	--	--	--	2019年12月17日	-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100.00	16,100.00	-	16,092.23	99.95%	-	-	-	-	否
节余募集配套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3.46	100.00%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1,756.33	201,756.33	-	202,157.76	--	--	-	34,472.27	--	--
超募资金投向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	2,163.35	61.81%	2014年7月30日	-	7,477.91	是	否
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	否	7,943.67	7,943.67	-	7,937.42	99.92%	2014年8月30日	--	--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1,378.42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2,800.00	2,800.00	-	2,80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243.67	14,243.67	-	14,279.19	--	--	-	7,477.91	--	--
合计	--	216,000.00	216,000.00	-	216,436.95	--	--	-	41,950.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报告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三个承诺募投项目累计实现效益 2,367.68 万元，整体完成计划的 18.52%，未达预计收益，主要是产品的推广及销售受到限制，导致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低于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8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201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子公司广东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子公司广东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 3,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出资 6,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用途为：建设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p> <p>3、201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的议案》及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7,943.67 万元建设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 4,640.37 万元，追加后的总投资额为 17,698.77 万元。2014 年 7 月，公司取得了广州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p> <p>5、201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剩余超募资金及专户利息收入 1,378.4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公司经过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上市公司区域运营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用途于“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鉴于项目变更后的实施地点及经营主体情况，“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蓝盾网信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变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公司经过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上市公司区域运营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用途于“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蓝盾网信科技有限公司。</p> <p>2、公司经过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经营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技术”）增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蓝盾技术流</p>

	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53.16 万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53.16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由其出具京永专字（2012）第 31059 号《关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置换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p> <p>2、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部分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6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715.72 万元，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22.45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大华核字[2016]004051 号《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在对应项目使用计划的额度范围内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22.45 万元，其中，上市公司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置换金额为 961.3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置换的金额为 61.15 万元。</p> <p>3、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8,137.32 万元，公司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3,637.23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大华核字[2018]004868 号《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适用

<p>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经过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其中 2,626.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7,374.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2 年 4 月 28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到期日为 2012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 日已将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归还完毕。</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在项目实施进程中公司较好地利用了前期积累的研发资源，对募投项目的研发和实施环节进行了优化，使得实际投入较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减少，从而降低了项目总支出。公司 201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 8,655.1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广州华炜项目）： 公司收购华炜科技 100% 股权事项中实际支付的中介费用低于原预算，因此该次配套募集资金有所节余。公司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配套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该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节余资金 423.8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经项目）： 因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该等募集资金账户的结余利息合计 93.19 万元转至公司或相关子公司的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4、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将存放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户的募集资金更换到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进行专户存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户进行注销并将结余利息 291.96 元转至相关子公司的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	上市公司区域运营中心	20,000.00	-	20,085.22	100.00%	--	--	--	否
补充蓝盾技术流动资金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20,000.00	--	20,013.91	100.00%	--	--	--	否
合计	-	40,000.00	-	40,099.1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因国内的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有所变化，尤其是全国各地的房地产价格出现了较大波动，区域运营中心项目的投资建设成本明显增加，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将计划用于“上市公司区域运营中心”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用于“蓝盾信息西南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公司经过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关</p>						

	<p>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实施主体的公告》及 2016 年 11 月 14 日披露的《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p> <p>补充蓝盾技术流动资金：为进一步增强蓝盾技术的业务拓展能力和资金实力，公司使用“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蓝盾技术增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蓝盾技术注册资本将由 35,000 万元变更为 5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公司经过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经营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蓝盾技术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补充公告》及 2017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